

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

项目名称: 林州市第三实验小学政北校教学楼

空调购买项目二次

合同编号: _____

甲方：林州市第二实验小学

乙 方: 河南晟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: 2026.3.31

林州市第二实验小学

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林州市第二实验小学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河南晟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/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、乙方的《投标（响应）文件》及《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》，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：

一、项目信息

1. 采购项目名称：林州市第二实验小学政北校教学楼空调采购项目二次
2. 采购项目编号：林财竞谈采购-2026-JT1/2
3. 采购计划编号：

二、本采购标的、规格、数量及价格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 型号	规格 参数	数量 （台）	单价 （元）	金额 （元）	备注
1	3 匹二级能效柜机采购	海尔 KFR-72LW/A2KDB81U1	1.能效 1 级 2.全年能源消耗效率 APF:4.51 3.额定制冷量 7320W 4.额定制热量 9950W 5.额定制冷功率 1945W 6.额定制热功率 2950W 7.电辅热功率 2500W 8.循环风量 1400m3/h 9. 噪声：室内机高风 运行噪音 43dB(A)；室外主机运行噪音 56dB(A)。 10.产品具有停电补偿，60℃高温制冷启动，-35℃低温制热启动 11.电压/频率：220V/50HZ	60	4278	256680	
2	2 匹二级能效柜机采购	海尔 KFR-50LW/A2KDB81U1	1.能效 1 级 2.全年能源消耗效率 APF4.85 3.额定制冷量 5210W 4.额定制热量 7260W 5.额定制冷功率 1265W 6.额定制热功率 1950W 7.电辅热功率 2100W 8.循环风量 1210m3/h 9. 噪声：室内机高风运行噪音 38dB(A)；室外主机运行噪音 54dB(A) 10.电压/频率：220V/50HZ	4	4211	16844	

3	5 匹二级 能效柜机 采购	海尔 KFRd-120LW/5YAF82	1.能效 2 级 2.全年能源消耗效率 APF3.35 3.额定制冷量 12150W 4.额定制热量 13850W 5.额定制冷功率 4700W 6.额定制热功率 4200W 7.电辅热功率 3500W 8.循环风量 2100m³/h 9.噪声: 室内机高速运行噪 音 48dB(A); 室外主机运行噪音 59dB(A) 10.电压/频率: 3N/380V/50HZ	4	5708	22832	
金额合计（中标总价）：296000（元）				小写：296000 元			
				大写：贰拾玖万陆仟			

注：本次供货内容包含空调设备的供货、运输、保险、装卸、现场安装、调试、验收交付、售后保修及所有相关伴随服务，安装需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。乙方对安装质量、用电安全、作业安全承担全部责任。上述价格包含设备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安装费、辅材费、调试费、税费及质保期内维修保养及以上内容等全部费用，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费用。

- 三、质量标准与要求
- 1.乙方提供的设备为全新原厂正品，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、能效标准及产品说明书技术参数，无拆封、无翻新、无瑕疵，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中的技术标准。

2.随货提供：产品合格证、保修卡、使用说明书、安装手册、出厂检测报告等全套资料。

3. 安装施工符合国家空调安装规范、安全用电规范及甲方现场要求，确保牢固、安全、美观、排水通畅、运行稳定。

- 四、交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
1.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（详细地址：林州市太行路与政北路交叉口东北角林州市第二实验小学）。

2. 工期：自合同生效且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、安装、调试并交付使用。

3. 甲方负责提供施工电源、作业场地并协调现场条件；因甲方原因不具备施工条件的，工期顺延。

4. 乙方施工人员须遵守甲方规章制度，文明施工、安全作业，承担施工安全责任。

五、验收

1. 安装调试完毕后，乙方通知甲方验收。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双方签署《验收单》。若送货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 30 天，甲方未组织验收，即视为验收合格。

2. 验收标准：设备型号规格参数相符、外观完好、运行正常、制冷/制热达标、安装规范、资料齐全。

3. 验收不合格的，乙方须在 30 日内免费整改或更换，直至合格，工期不予顺延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后，付合同总价的 50% 作为预付款（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交 50% 的预付款保函，未提供保函的，视同其放弃项目预付款的支付），供货、安装、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剩余货款。

2. 付款方式：对公转账。

七、质保与售后服务

1. 货物包装要求：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，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、防锈、防潮、防雨、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。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2. 安装调试要求：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交验地点，负责货物安装现场的搬运，并负责产品的安装、调试，并具备正常使用条件。乙方负责项目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货物的保险，并负责其服务人员服务现场的人身意外保险。

3. 售后服务要求：整机质保六年，压缩机质保六年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，在质

保期内，产品发生故障系产品质量问题的，乙方必须无偿更换；超过质保期，产品发生故障的，乙方应尽快组织维修，并以市场最低价格提供配件。

4.响应时间要求：当产品发生故障，乙方接到通知后应尽快做出响应，本地市供应商应在4小时内、外地市供应商应在48小时内赶到现场，负责故障原因的诊断，并尽快排除故障。

八、双方责任

（一）甲方责任

1. 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，提供必要施工条件。
2. 按期组织验收，配合乙方办理交接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

1. 按时保质供货、安装、调试，确保合规安全。
2. 承担设备及安装质量责任，履行售后维保义务。
3. 因产品或安装问题造成人身、财产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提供假冒、伪劣、翻新设备的，甲方有权退货、解除合同，乙方双倍返还已付款并赔偿损失。
2. 任何一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，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实际损失。

十、不可抗力

因地震、火灾、洪水、政策管制等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，受影响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，双方可延期履行或协商解除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一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

讼解决。

十二、其他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2. 附件（采购清单、验收单、发票复印件等）为本合同组成部分。
3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林州市第三实验小学
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
地址：林州市太行路与政北路
路交叉口东北角
电话：0372-6816107
税号：124105817258264243
开户银行：
银行账号

乙方：河南晟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
南路 151 号嵩山大厦 2701 室
电话：0371-63317521
税号：91410102MA9GEEFP2D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祥街支行
银行账号：8111101012301534129

白加限公